

CB(1)1114/13-14(01)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范國威** 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Hon Gary FAN Kwok-wai,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

檔案編號 Our Ref. : GF-LC-2014-0105(T)

傳真(2509 9955)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一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
陳鑑林議員, SBS, JP

陳主席：

要求討論檢討保母車服務及學童乘車安全事宜

本人最近收到小學及幼稚園校長的求助，指出由於不少非專營巴士公司轉趨經營旅遊巴服務，加上跨區學童數量逐年上升，使學童保母車出現供不應求的情況。校方同時指出，影響非專營巴士公司經營校巴服務的因素，亦包括運輸署對保母車安全規格指引不清，例如安全帶裝置的設置便近乎無法可依，令業界無所適從，甚至有公司要付出更高成本加裝合適的安全帶，以符合家長的要求，然後於每年續牌驗車時自行拆除。

本事務委員會曾於去年12月20日的會議中，討論政府提高在私家車上強制使用兒童安全帶裝置要求的建議，本人認為簡中的經驗對政府訂定保母車安裝安全帶指引極有參考價值，故本人現特來函要求事務委員會盡快討論檢討保母車服務及學童乘車安全事宜，盼望閣下能予以考慮並作出適當跟進。如有任何查詢，煩請隨時與我聯絡。順祝

台安！



立法會議員 范國威 謹啟

2014年3月11日

副本送：

交通事務委員會秘書 總議會秘書(1)2 劉素儀女士 (傳真：2978 7569)